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植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信基金”）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6 月23日起，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参加植信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植信基金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植信基金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植信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植信基金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植信基金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植信基金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6-802-123

公司网站：https://www.zhixin-inv.com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国海证券销售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国海证券”）决定自2021年6月23日起，对客户通过国海证券申购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国海证券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上线产品	产品代码	销售机构名称	开通业务	费率优惠
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类份额（970027）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购业务	申购费率享受 1 折优惠。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国海证券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本公司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国海证券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办公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滨湖路46号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63

公司网站：http://www.ghzq.com.cn/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京东肯特瑞销售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肯特瑞”）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6 月 23日起，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参加京东肯特瑞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京东肯特瑞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京东肯特瑞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京东肯特瑞的活动公告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京东肯特瑞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京东肯特瑞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京东肯特瑞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0988-511

公司网站：https://kenterui.jd.com/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22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南京苏宁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苏宁基金”）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6 月23日起，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参加南京苏宁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南京苏宁基金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南京苏宁基金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南京苏宁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南京苏宁基金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南京苏宁基金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南京苏宁基金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站：https://www.snjijin.com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天天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6 月 23日起，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参加天天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天天基金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天天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天天基金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天天基金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天天基金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站：https://fund.eastmoney.com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通华财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华财富”）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6 月23日起，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参加通华财富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通华财富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通华财富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通华财富的活动公告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通华财富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通华财富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通华财富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101-9301

公司网站：https://www.tonghuafund.com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同花顺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基金”）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6 月 23日起，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参加同花顺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同花顺基金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基金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同花顺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同花顺基金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同花顺基金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同花顺基金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2555

公司网站：www.ijijin.com.cn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兴业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协商一致，自 2021年6月23日起，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参加兴业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兴业银行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兴业银行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兴业银行的活动公告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兴业银行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兴业银行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兴业银行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61

公司网站：https://www.cib.com.cn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奕丰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丰基金”）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6 月 23日起，国海六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参加奕丰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奕丰基金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奕丰基金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奕丰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奕丰基金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奕丰基金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奕丰基金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站：https://www.ifastps.com.cn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06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代码	01154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年的最短持有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如无此对应日期或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按照本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3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06月2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06月24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06月24日

2 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1年06月24日起（含当日）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万元。本基金直销中心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与申购级差限制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

2、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申购金额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元）	一般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
M〈100万	1.50%	0.60%
100万≤ M〈500万	1.00%	0.30%
M≥ 500万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注：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2、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适用特定申购费率，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适用一般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包括但不限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商业养老保险组合。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4 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具体转换费用组成如下：

1、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并可在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比例详见转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约定。

2、申购费用补差

（1）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费用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本基金，转换申购费用补差为本基金的申购费。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适用于其与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实灵活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健康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鹏华金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兴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盈余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兴鑫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睿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债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含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研究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 9-10 年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登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0-5年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稳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包含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证高股息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股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普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A信用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0-3年AA+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成长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裕5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年年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裕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宁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鑫远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民丰盈和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之间的基金转换。

注：我司旗下定期开放产品在开放期间开通转换业务的，也适用于与本基金在开放期间的基金转换。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 份，30天后决定转换为本基金，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对应前端申购费率为 1.50%，赎回费率为 0.5%，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08 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 1.05 元，并且转入基金对应的前端申购费率为 1.5%，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10,000×1.08×0.5%=54元

转出金额=10,000×1.08－54=10,746元

补差费（外扣）＝10,746×1.5%/(1+1.5%)－10,746×1.50%/(1+1.50%)=0元

转换费用=54+0=54 元

转入份额=（10,746－0）/1.05=10,234.29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 份，30天后决定转换为本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08 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 1.05 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234.29份。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投资人转换基金成功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人办理权益转换的登记手续，投资人通常可自T+2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对于转出基金的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余额，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若某笔转换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转出基金份额余额不足最低余额时，该笔转换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5）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赎回处理的原则。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及计算公式等同于一般申购业务。对于满足不同条件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定期定额申购期限适逢基金费率优惠期，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等特殊渠道递交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或基金管理人认为适合的其他条件，基金管理人可对该部分投资者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并及时公告。投资者办理该业务具体费率以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1）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前，须指定本人的一个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并经办理本业务的销售机构认可。投资者须遵循各销售机构有关扣款日期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1元），各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1元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交易确认

本业务的申购需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申购价格以基金申购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为本业务每月实际扣款日（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3）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办理该业务网点申请办理，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设在深圳、北京、上海、武汉、广州的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

网址：www.phfund.com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6788-533

6.2 其他销售机构

1、银行销售机构：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南京银行、宁波银行、农业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中国银行、中信银行。

2、证券（期货）销售机构：安信证券、财通证券、长城国瑞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大同证券、德邦证券、东北证券、东方证券、东海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东莞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都证券、国金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君安、国信证券、国元证券、海通证券、恒泰证券、华融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江海证券、金元证券、开源证券、民生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平安证券、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天风证券、万联证券、西部证券、湘财证券、信达证券、银河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财富、中泰证券、中信建投、中信期货、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华南）、中信证券（山东）、中原证券。

3、第三方销售机构：北京肯特瑞、蛋卷基金、恒天明泽、蚂蚁基金、上海天天、腾安基金、浙江同花顺。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本基金应当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中国证监会规定信息披露媒介上的《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